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强公司业务开拓，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同时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向关联方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信集团”）申请委托贷款。因公司与东信集团为同一控股股东，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公司与东信集团为同一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东信集团是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下的一家控股型集团公司。注册资本：900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周忠国；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398号。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元器件；技术开发、服务、批发、零售：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承包：通信设备工程；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泊位停车，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东信集团总资产为86.27亿元，所有者权益为59.70亿元。2016年营业收入为40.52亿元，净利润为2.57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东信集团申请新增委托贷款，贷款额度为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期限不超过壹年，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同时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五、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李建平、何和平、谢仲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提交的有关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了审阅，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同意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徐千、张晓成、江建平、成璋、韩志杰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李建平、何和平、谢仲华对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2、以上议案系关联交易，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条件公平、合理。公司拟向关联方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新增委托贷款，贷款额度为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整，期限为壹年，贷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公司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4、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函。

上述备查文件均可在公司所在地查询。

特此公告。

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2日